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厦门国贸董独字[2023]15号

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十四次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书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等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如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:

- 一、《关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;
- 1. 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,全面、真实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情况,其结论具有客观性和公正性。财务公司已按照金融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,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标准,提供存、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管控措施到位,能够有效管控金融业务风险。
- 2. 本次董事会对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,关联董事回避表决,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表决程序合法有效,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2023年8月23日

(此页无正文,为厦门国贸董独字[2023]15号独立董事意见书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:

刘峰____

戴亦一

彭水军